桂林秀峰公安做优生态警务守护野生动物安全

初春的漓江畔，一只画眉鸟在民警掌心振翅欲飞；深夜的街巷中，民警抱着装有夜鹭的纸箱疾步前行；社区的楼道里，警民围护猫头鹰幼崽的身影温暖人心……近年来，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积极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桂林市公安局秀峰分局以此为契机，探索推行“生态警务”模式，加大野生动物保护力度，用一个个充满温度的故事，书写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好画卷。

今年2月9日傍晚，甲山派出所民警秦世锦接到居民肖女士的紧急来电，称一只疑似国家一级保护动物猫头鹰的幼崽蜷缩在居民楼角落。秦世锦与辅警刘开旺立即赶往现场，一边安抚焦急的群众，一边联系桂林市野生动物救护中心。从发现到移交仅用1小时，这只幼崽便被安置在了保温箱中。

“群众的警觉性是第一道防线，我们的速度就是第二道保险。”秦世锦的话道出了秀峰公安分局的“快反密码”——“生态警务+群防群治”模式。该局组建100余人的“生态保护员”队伍，开通24小时救助专线，成立“民警+辅警+社区网格员”联动小组，确保接警后能够迅速抵达现场。今年以来，已依托该模式救助野生动物3只，其中大部分线索来自群众主动报警。

2月19日，白龙派出所民警黄力陈收到市民送来的自制救助舱——一个带有透气孔的纸箱，里面是一只左眼受伤的国家二级保护动物画眉鸟。他立即启动科学救治“绿色通道”，与桂林国家森林公园野生动物保护中心实时对接，完成从伤情研判到专车护送的全流程救助。

这是秀峰公安分局推行“社区警务+生态宣传”模式的一个缩影。该局通过在景区设置科普展板、进校园开设“小卫士课堂”等方式，常态化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活动，让“遇见受伤动物先报警”成为市民共识，让生态文明理念更加深入人心。今年以来，已开展宣传活动20余场。

守护生态不仅需要温情，更离不开“法治利剑”。3月10日深夜，丽君派出所民警韦建平巡逻时，发现两名手持黑色塑料袋的男女形迹可疑。开袋瞬间，一只国家二级保护动物夜鹭惊惶扑翅。他当即扣押嫌疑人，同步联系桂林市野生动物保护站专家到场取证，连夜协调运输、移交等事宜。

为斩断涉野生动物违法犯罪链条，秀峰公安分局联合区生态环境局、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建立“线索共享、联合执法”工作机制，严厉打击非法猎捕、非法交易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同时，在重点山林区域布建高空瞭望摄像头20余个，配备警用无人机4台，进一步健全“卫星遥感监测+无人机巡航+地面巡查”的立体化防控体系。今年以来，共查处涉野生动物违法犯罪案件3件，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15名，缴获非法售卖的麂子、白鹇、山鸡等野生动物30余只。

曹长青 周长辉 杨柳

奎屯供电筑牢春季森林防火安全屏障

近日，国网奎屯供电公司在220千伏苏皇一、二线开展防山火巡视工作。工作人员利用无人机，对输电线路、电力设施及周边环境进行全面检查，及时发现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

入春以来，北疆地区气温回升，大风天气较多，气候干燥，森林火险气象等级较高，是山火高发易发期。为最大限度预防森林火灾发生，奎屯供电公司工作人员化身电网“消防员”，对辖区164条35千伏至220千伏输电线路开展“无人机+人工”巡视，全力筑牢春季森林防火安全屏障。

此次巡检范围覆盖山林密集区域、往年山火频发区域等易受山火威胁的线路。巡检过程中，巡检小组工作人员对线路周边可燃物、警示标识等进行细致检查，不放过任何死角；利用无人机搭载高清摄像设备和热成像仪，对人力难以抵达的区域进行空中巡查，实时监测线路运行情况，确保隐患“早发现、早处理”。运维人员依托在线监测装置和全景监控平台，对输电、配电线路通道及周边环境进行24小时监控，定期清理杂草、灌木、超高树木和易燃易爆物品，及时发现并制止线路通道内施工动火等违规行为。

为进一步提高群众森林防火和消防安全意识，巡检小组工作人员利用巡检间隙，通过发放宣传手册、悬挂宣传横幅、张贴宣传标语、进行互动问答等多种方式，详细讲解电力设施保护与防山火知识，努力从源头降低山火风险。

栗兰欣 周列

公告专栏

2025年4月23日

何增桃：本院受理云南腾冲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受理民事诉讼监督条件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三个规定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天14：30分在本院曲石法庭公开审理（节假日顺延），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申请人**台州市睿宜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因遗失银行承兑汇票（票号31300051/51337208、出票日期2024年8月29日、金额50000元、出票人宁波德拉吉服饰有限公司、收款人赛亿洁成(宁波)贸易有限公司、付款行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行、背书人赛亿洁成(宁波)贸易有限公司等，持票人为申请人）一份，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230条规定，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

浙江省慈溪市人民法院

杨国辉：原告张国平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浙0402民初3996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证据副本。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新丰法庭第3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顾开志：原告伍金元与你、张海兵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浙0402民初31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次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苏州驰骋苍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原告魏阿敏与你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浙0402民初122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次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朱春燕：原告嘉兴湘家荡酒店有限公司与你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浙0402民初874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次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徐超：原告金根宝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浙0402民初12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次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余洪春：原告靳忠义与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浙0402民初8795号民事判决书一份。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2025)粤0606民催17号 申请人**广东天昌防水隔热工程有限公司**因遗失其持有的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支票壹张(号码：3140443077736613；票面金额：586782.92元；付款人：广东诚业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开户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收款人：广东天昌防水隔热工程有限公司；出票日期：2025年7月30日)，本院决定受理。现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一百二十日内，如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公告上述票据无效。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行为无效。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

昆山市鸿力捷精密科技有限公司、钦林军：本院受理苏州融远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诉你们定作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苏0585民初1025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杜鑫：本院受理王福林诉你建设工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告当事人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和证据材料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之次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钱建芬：本院受理陈和根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及证据。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郑陆法庭第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本帕阿牛：本院受理李小强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小额转普)，开庭传票和证据材料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天宁区茶山村里娃足浴店、唐忠：本院受理冯银诉你们劳动争议纠纷一案。现向你们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传票、证据、民事裁定书、三个规定/廉政监督卡、告当事人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期和举证期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开庭，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柳晓峰：本院受理新北区汤庄镂盛土方工程队与你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715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张尚勇：本院受理金连华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715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冯虎杰：本院受理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苏0402民初58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丁发云：本院受理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苏0402民初58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代得君、代德辉、卞利鹏、贺威程：本院受理严前进诉你们与锦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们送达起诉状副本、鉴定申请书、应诉/举证通知书、传票、证据、民事裁定书、三个规定/廉政监督卡、告当事人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期和举证期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4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开庭，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钱昶龙、常州泽宸家居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刘运诉你方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告当事人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和证据材料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之次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项晓慧：本院受理葛龙龙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通知书、证据材料、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石玉明：本院受理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与你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苏0402民初69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同时向该院预交上诉案件受理费。逾期不交，将作自动撤回上诉处理。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常州天驰利电子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深圳市亿生达科技有限公司与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5)苏0402民初69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吴永丰、张华明：本院受理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中心支公司与你方、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杭州营业部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苏0402民初67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关辉：本院受理全俭峰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证据副本及应诉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城厢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詹成明：本院受理沈文娟与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二)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常州峯尚建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高宇与你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告当事人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三个规定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四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李清华、戴荣友、天宁区青龙暖畅歌厅：本院受理常州市永春保温材料有限公司与你方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告当事人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三个规定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四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武华明：本院受理钱秋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和证据材料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5年6月13日9时30分在本院第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王益：本院受理常州市核子科技有限公司与你保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和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简转普)，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常州通鑫运输有限公司：你单位未依法缴纳工伤保险费，现你单位工伤职工张双飞向本中心申请先行支付工伤保险待遇。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我中心于2025年4月7日作出的《依法支付工伤保险待遇催告通知书》，要求你单位在本公告送达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予以核实并依法支付工伤保险待遇，10个工作日内将有关书面凭证报送本中心。如你单位在规定期限内不按时足额支付或不支付的，本中心在按照规定从工伤保险基金先行支付后，将依法取得要求你单位偿还相关工伤保险待遇的权利。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常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合肥钦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局受理你公司缪腾虎工伤申请案件，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工伤认定举证通知书，因经多次电话联系未能取得联系，于2025年2月13日邮寄取证通知书，2025年2月20日被退回。据缪腾虎称：他于2024年3月16日7时左右在海南省澄迈生态智慧工业园项目A4#楼1-2层楼梯安装作业时，不慎跌落至地面，导致背部受伤无法行走，同事田国云、田登能2人立即寻求救援，随后，合肥钦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现场负责人王如东，驾车送至澄迈县人民医院进行医治。根据《工伤保险条例》第十九条：“职工或者其近亲属认为是工伤，用人单位不认为是工伤的，由用人单位承担举证责任”的规定。请你公司收到本公告之日起10日内对缪腾虎同志的情况提供举证材料，逾期未送达相关材料的，我们将根据有关规定做出工伤认定决定。本局(联系地址：海南省澄迈县椰岛大道19号，澄迈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3A楼社会保险岗，联系电话：67615299)

澄迈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伤认定送达通知

澄迈老城英招钢结构经营部：本局受理你公司余兆龙工伤申请案件，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琼9023工认〔2024〕0082号认定工伤决定书，因经多次电话联系及现场走访贵公司，未能取得联系，限贵公司在公告之日起20日内来本局(联系地址：海南省澄迈县椰岛大道19号，澄迈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3A楼社会保险岗，联系电话：67615299)领取工伤决定书，逾期视为送达。

澄迈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整改指令书公告

行为人：李建
身份证号码：362401197604184**
联系电话：1397697**
住所：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长塘镇路口村委会**

吴开大等14名劳动者向我局投诉在儋州市洋浦经济开发区洋浦妇幼保健院项目施工工地务工，被行为人拖欠工资共计贰拾万陆仟柒佰陆拾元整(￥206760.00)。我局多次联系行为人，要求其限期前来配合调查及提供相关劳动用工书面材料，其均逾期未履行。

现要求行为人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到我局领取儋人社监令字〔2025〕A56号《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整改指令书》，指令内容如下：行为人在工资分配等方面违反劳动法律法规，限行为人于本指令书送达之日起3日内，与吴开大共计14名劳动者核对工资数额，并将核对后的工资数额报我局。如逾期未领取《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整改指令书》既视为已送达，此《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整改指令书》即发生法律效力，如行为人于限期内未到我局领取该《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整改指令书》，我局将依法作出相关行政处理。

地址：儋州市中兴大道西侧儋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楼接待室

联系人：王振伟电话：0898-23311212

林玉芬电话：0898-23320779

儋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4月22日

仲裁公告

深圳市经纬泽星科技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申请人淮安辰达应用材料有限公司与你单位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案件，现已审理终结。现本委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2024)淮仲裁字第1034号裁决书，限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淮安市深圳路34号)领取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淮安仲裁委员会

天津南开津乐口腔医院有限公司：本会受理天津金星美好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与你方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案([2025]津仲字第0475号)，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送达仲裁文书等，现公告送达。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会领取答辩文书等，逾期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7日内答辩并提交证据材料；3日内选定仲裁员，逾期由本会主任指定。仲裁庭组成后2日内领取组庭通知书。2025年7月22日9时30分在本会开庭审理。届时未出庭，仲裁庭依法缺席裁决。

天津仲裁委员会

中海油深圳海洋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本会受理兰泰克传动设备(大连保税区)有限公司与你方买卖合同纠纷案([2025]津仲字第0054号)，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送达仲裁文书等，现公告送达。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会领取答辩文书等，逾期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10日内答辩并提交证据材料；5日内选定仲裁员，逾期由本会主任指定。仲裁庭组成后2日内领取组庭通知书。2025年7月29日9时30分在本会开庭审理。届时未出庭，仲裁庭依法缺席裁决。

天津仲裁委员会

刘勤亮：本会受理的朱大鹏与你的合同纠纷，案号为[2024]津仲字第1530号，本会已依法作出裁决。现向你送达[2024]津仲裁字第1530号裁决书。请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自贸仲裁中心领取，逾期视为送达。

天津仲裁委员会

东阳市天元建设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与你方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案件编号为[2024]津仲字第1295号，本会已依法作出裁决。现向你方送达[2024]津仲裁字第1295号裁决书。请你方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自贸仲裁中心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天津仲裁委员会

湖南伟林新型墙材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与你方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2024]津仲字第0935号)，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送达仲裁文书等，现公告送达。请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会自贸仲裁中心领取二次开庭通知书及申请人提交的补充证据材料，逾期视为送达。仲裁庭将于2025年6月24日10时在本会自贸仲裁中心所在地开庭审理本案。届时未出庭，仲裁庭将依法缺席裁决。

天津仲裁委员会

南平市顺兴建设工程劳务有限公司：本会受理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与你方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2025]津仲字第0048号)，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送达仲裁文书等，现公告送达。请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会自贸中心领取答辩文书等，逾期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10日内答辩并提交证据材料；5日内选定仲裁员，逾期由本会主任指定。仲裁庭组成后2日内到本会自贸中心领取答辩文书等，逾期视为送达。2025年7月29日10时在自贸中心开庭审理本案。届时未出庭，仲裁庭将依法缺席裁决。

天津仲裁委员会

上海金控股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强枝枝空间设计(苏州)有限公司与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2023)苏仲裁字第0089号]，已审理终结。因无法直接向你公司送达，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本案裁决书，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9号中海财富中心西塔807室)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

苏州仲裁委员会

盐城强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徐树强：本会受理的苏州康锐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与你们建设工程分包合同争议(2024)苏仲裁字第0794号案，由仲裁员臧李敏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5年5月26日13时30分在本会(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9号中海财富中心西塔807室)六庭开庭。现向你们公告送达组庭通知书、开庭通知。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以上文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苏州仲裁委员会

泌阳县金汇源建材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江苏庖丁律师事务所与你公司委托合同纠纷(2025)苏仲裁字第0340号案，因无法直接向你公司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证据及仲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仲裁员选定书等案件材料。请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会(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9号中海财富中心西塔807室)领取以上文书，逾期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及选定仲裁员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7日内。

苏州仲裁委员会

谢连：本会受理的刘云飞与你及陶舜滔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争议(2024)苏仲裁字第1820号案，因无法直接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证据及仲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仲裁员选定书等案件材料。请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会(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9号中海财富中心西塔807室)领取以上文书，逾期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及选定仲裁员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7日内。

苏州仲裁委员会

海南箕裘科技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苏州沁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你公司合同争议(2025)苏仲裁字第0336号案，因无法直接向你公司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证据及仲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仲裁员选定书等案件材料。请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会(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9号中海财富中心西塔807室)领取以上文书，逾期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及选定仲裁员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7日内。

苏州仲裁委员会

河北硕高商贸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苏州智铸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河北硕高商贸有限公司合同争议案[案号(2024)苏仲裁字第0655号]，定于2025年5月23日13时30分在本会C厅开庭。现向你们公告送达补充证据及开庭通知，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苏州市凤凰街334号1号楼)领取，逾期即视为送达。仲裁庭将于2025年5月26日作出裁决，限你们自裁决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苏州仲裁委员会

上海沃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苏州皇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俞文勤与上海沃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苏州皇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同争议一案([2025)苏仲裁字第0027号]，按照本会仲裁规则，由本会主任指定张晶为独任仲裁员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5年5月29日13时30分在本会C厅开庭。现向你公告送达组庭通知书、开庭通知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逾期则依法裁决。

苏州仲裁委员会

德清锦叶置业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申请人德清县城乡测绘院有限公司与你方的合同纠纷，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仲裁暂行规则、仲裁员名册、组庭方式及仲裁员选定书和有关证据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在此期间，你方也可以到本会领取上述法律文书及相关证据材料。本会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凤凰路730号经纬大厦4楼。

湖州仲裁委员会

蒲宏例：本会受理的申请人任继军与被申请人蒲宏例之间的还款协议纠纷一案，本会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拉仲裁字第307号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联系电话：0891-6872729。

拉萨仲裁委员会

海南程奇贸易有限公司：本委受理高亚小与你司劳动争议案(海美劳人仲案字〔2024〕第597号)，现已作出裁决(海美劳人仲裁字〔2025〕第56号)。因无法送达至你司，限你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晋江横街30号三楼，0898-65336290)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扁药堂中医门诊连锁有限公司：本委已经受理申请人苏通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海龙劳人仲案字〔2024〕第656号)，并定于2025年6月13日10时30分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口市龙华区劳动关系公共服务中心，电话：0898-66707914)领取开庭通知书，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以上材料逾期视为送达。

海口市龙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扁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本委已经受理申请人苏通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海龙劳人仲案字〔2024〕第656号)，并定于2025年6月13日10时30分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口市龙华区劳动关系公共服务中心，电话：0898-66707914)领取开庭通知书，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以上材料逾期视为送达。

海口市龙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口龙华天天上上音乐西餐吧：本委已经受理申请人成文盼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海龙劳人仲案字〔2024〕第906号)，并定于2025年6月12日14时30分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口市龙华区劳动关系公共服务中心，电话：0898-66707914)领取开庭通知书，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以上材料逾期视为送达。

海口市龙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中人建设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轮台县分公司、中人建设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朱洋洋诉你们公司工资争议一案(轮劳人仲字[2024]211号)，因其他方式送达未果，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仲裁裁决书，裁决内容如下：一，被申请人中人建设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轮台分公司、中人建设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应于本裁决生效之日起连带支付申请人朱洋洋拖欠工资55000元。二，被申请人中人建设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轮台分公司、中人建设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应于本裁决生效之日连带支付申请人朱洋洋赔偿金30000元。三，驳回申请人朱洋洋其他仲裁请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可自收到本裁决书之日起15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期满不起诉的，裁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轮台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武汉仲裁委员会公告

任瑞、王航、王妍、徐海伦、杨艺纯：本会于2023年6月1日受理的申请人武汉新屿星熠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与你方的其它财产权益纠纷案，案号分别为(2023)武仲受字第000002080号、(2023)武仲受字第000002081号、(2023)武仲受字第000002082号、(2023)武仲受字第000002084号、(2023)武仲受字第000002085号。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本案的仲裁申请书副本、仲裁通知书、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组庭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仲裁员选定书和答辩书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7日和10日内，详见附表(遇节假日顺延)。以上五案均在本会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武汉仲裁委员会

附：开庭时间表

被申请人	立案号	开庭时间
任瑞	(2023)武仲受字第000002080号	公告期满后30日上午9:00
王航	(2023)武仲受字第000002081号	公告期满后30日上午10:00
王妍	(2023)武仲受字第000002082号	公告期满后30日上午11:00
徐海伦	(2023)武仲受字第000002084号	公告期满后30日下午2:00
杨艺纯	(2023)武仲受字第000002085号	公告期满后30日下午3:00

2025
政法智能化建设案例及论文征集宣传活动
主办单位：法制日报社　　征集时间：3月20日-5月18日
征集内容
“智慧治理”典型案例　“智慧治理”创新案例　“智慧治理”创新论文
“智慧法院”典型案例　“智慧法院”创新案例　“智慧法院”创新论文
“智慧检务”典型案例　“智慧检务”创新案例　“智慧检务”创新论文
“智慧警务”典型案例　“智慧警务”创新案例　“智慧警务”创新论文
“智慧司法”典型案例　“智慧司法”创新案例　“智慧司法”创新论文
【详情扫描二维码】
【政法展参会预报名】
政法单位申报联系方式
联系人：余立伟、谢雯洁
电话：010-84772965、010-84772858
邮箱：zfznh@legaldaily.com.cn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花家地甲一号法制日报社
企业单位申报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陆军
电话：010-67046081、13466315509
邮箱：195024562@qq.com
网址：www.faanw.com